

股票简称：华海药业

股票代码：600521

公告编号：临 2026-027 号

债券简称：华海转债

债券代码：110076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于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七日下午十五点以通讯方式在公司四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会董事九人，实际到会董事九名，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宏先生主持。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7 票；反对：0 票；弃权：0 票。

因公司董事陈保华先生、苏严先生为“华海转债”持有人，基于谨慎性原则关联董事回避表决。

会议决议：自 2026 年 3 月 27 日至 2026 年 4 月 17 日期间，公司股价已出现任意三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五个交易日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 80% 的情形，触及“华海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为支持公司长期稳健发展，进一步优化资本结构，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及战略规划，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基于公司董事会整体工作安排，本次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会，公司董事会将择期另行发布召开股东会的通知。

为确保本次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相关事宜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相关条款办理本次向下修正转股价格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本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生效日期以及其他必要事项，并全权办理相关手续，授权有效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修正相关工作完成之日止。

同时，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决议，在本次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议案提交股东会审议前，若公司股票价格再次触发《募集说明书》约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将不再另行单独召开董事会审议，按照本次董事会决议的向下修正方案及相关规则履行后续程序。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议另行召开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决议：公司召开股东会时间将另行通知。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关于提议向下修正“华海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六年四月十七日